

证券代码：002962

证券简称：五方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9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以电话形式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五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方创投”）持有17.50%股权的参股公司湖北高投鸿创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投鸿创”）股东柴鹏飞先生拟将其持有的高投鸿创12.50%股权（对应出资额人民币62.50万元）转让给廖俊松先生，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2.50万元。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、经营业务的综合考虑，同意五方创投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五方创投持有高投鸿创股权比例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14日